



遭媒问亲,先看脚大小

用晚明风流才子李渔的话来说,抚摩一双可意的小脚,“觉倚翠偎红之乐,未有过于此者。”稍微像点样的人家娶媳妇,遭媒问亲,首先看女方的一双脚,脚大了,任脸蛋再好,三围再合比例,也嫁不到个好人家。

因此,古人的选美,是比脚,所谓赛足会,又叫晒足会、晾足会、莲足会等等,不一而足。这种比赛,据说在明代正德年间——就是那个游龙戏凤的明武宗在位的年代——

就有了,以山西和直隶两地最盛。或六月六,或元宵节,庙会、集市之上,士女云集,或围坐于空场,头上蒙着盖头,或坐于车中,或在家里坐在门首,总之,众美女的脸可以不给人看,但都要把自己的尊足亮出来(当然穿着鞋袜),供游人点品、评题。最后,由看够了小脚的众男人民主商议,定出状元、榜眼、探花,优胜者,从此名闻遐迩,如果未嫁,那么肯定身价百倍,媒婆盈门。

晋优于燕赵

不过,据李渔讲,经过

他朋友的亲身体验,还是山西的美女,确切说是山西的小脚,要胜于直隶,“晋优于燕赵”。

过去的赛足会,每每使得当地的缠足之风愈演愈烈,越来越畸形。在街谈巷议的喊喊喳喳中,即便是乡下农民,也越来越在乎女人的脚,宁可娶来媳妇干不动活,也非小脚不可。天下父母,即使心痛女儿,也得逼女儿缠足,所谓痛女不痛脚。痛脚,意味着害了女儿一辈子。

南方的妇女,不缠足者还有生存余地,而在这些地方,

只要是女孩,就都难以幸免。赛足会的背景音,是千百万女童缠足时的惨叫声。

选美从明朝中叶开始

西方的选美,是“二战”以后的事情,而中国这种事情,历史可以追溯到明朝中叶。到了清朝,不仅有面向良家妇女的赛足会,而且还有了针对妓女的“花国选举”,不唯品足,而且评参赛者的才艺。当年看赛和参赛的,都一样踊跃,一点也不让今日之靓男俊女、看客闲人。

(张鸣 来源:天天新报)

怕谏官的皇帝

那些一心要当活尧舜的开明皇帝,就怕谏官。

唐太宗李世民有一次得到一只特别俊异的鹞鸟,把它放在手臂上玩赏,偏偏被魏征撞见了。李世民一见到这位以直谏著称的臣下,就像一个顽皮的学生遇到了老师,马上把鹞鸟藏到了怀里。偏偏这位谏官不给皇上台阶下,在那儿唠唠叨叨地讲生子忧患死于安乐的老一套,就是不走,一直使鹞鸟在皇帝的怀里窒息而死才罢。

宋仁宗其实算不上是治国明主,治天下御外侮他恐怕比不上他的前辈太祖、太宗,行新政搞改革他也比不上他的子孙神宗。但他还是一个昏聩平庸之辈,这恐怕正与他怕谏官有关系。

仁宗有一天在宫内做道场的时候跑去看热闹,对左右吩咐说:赐予各僧紫罗一匹。和尚们喜出望外,连忙谢恩。这位皇帝却顾不得是不是会丢份儿了,认真地布置说:“明天你们从东华门出宫,把紫罗都藏在怀里,不能让人看见。”那原因,他也如实道来——只是“恐台谏有文字论列”。

堂堂大宋王朝的九五之尊,不要说赏给和尚们每人一匹紫罗,就是赏每人一座金山千位美女,别人也无可奈何。然而,宋仁宗何以这样怕谏官?因为他想当一个被人看作尧舜式的好皇帝,因为他不想损害自己千辛万苦建立起来的从谏如流的好名声。王德用进献美女在他左右,他甚感亲近,偏偏王素进谏,仁宗不得不忍痛割爱。但又说:“朕虽为帝王,然人情同耳。”所以他接受王素批评遣散宫女出宫,应该说是很不容易的。后来有个专门给他梳头的太监似乎不服气,给仁宗梳头时抱怨不平:“两府两制,家内各有歌舞,官职稍如意,往往增置不已。官家剩有一二人,则言阴盛须减去。只教渠辈取快活。”宋仁宗听他这样发牢骚,一声不响把他裁减了。皇后问他,这个梳头的是你平日心爱之人,怎么却第一个裁减他?宋仁宗回答说:“此人劝我拒谏,岂宜置左右?”由此可见他头脑清醒,是非分明。

对于一个肩负着治理天下重任的人来说,这种怕实在太重要了。

(王向东 来源:天津老年时报)

选美,归根结底,是要秀出女人的容貌和身体,越是男人感兴趣的部分,越是讲究。其实中国的古人也是如此。只是,在缠足的时代,对于中国男人,尤其是那些有头有脸的男人来说,女人最有吸引力、最性感的部分,既不是脸蛋,也不是今天所谓的三围,而是一双莲足,即小脚。

古代选美只看脚

有了,以山西和直隶两地最盛。或六月六,或元宵节,庙会、集市之上,士女云集,或围坐于空场,头上蒙着盖头,或坐于车中,或在家里坐在门首,总之,众美女的脸可以不给人看,但都要把自己的尊足亮出来(当然穿着鞋袜),供游人点品、评题。最后,由看够了小脚的众男人民主商议,定出状元、榜眼、探花,优胜者,从此名闻遐迩,如果未嫁,那么肯定身价百倍,媒婆盈门。

晋优于燕赵

不过,据李渔讲,经过

他朋友的亲身体验,还是山西的美女,确切说是山西的小脚,要胜于直隶,“晋优于燕赵”。

过去的赛足会,每每使得当地的缠足之风愈演愈烈,越来越畸形。在街谈巷议的喊喊喳喳中,即便是乡下农民,也越来越在乎女人的脚,宁可娶来媳妇干不动活,也非小脚不可。天下父母,即使心痛女儿,也得逼女儿缠足,所谓痛女不痛脚。痛脚,意味着害了女儿一辈子。

南方的妇女,不缠足者还有生存余地,而在这些地方,

只要是女孩,就都难以幸免。赛足会的背景音,是千百万女童缠足时的惨叫声。

选美从明朝中叶开始

西方的选美,是“二战”以后的事情,而中国这种事情,历史可以追溯到明朝中叶。到了清朝,不仅有面向良家妇女的赛足会,而且还有了针对妓女的“花国选举”,不唯品足,而且评参赛者的才艺。当年看赛和参赛的,都一样踊跃,一点也不让今日之靓男俊女、看客闲人。

(张鸣 来源:天天新报)

古人的“口香糖”

古人饭后,只漱口,不刷牙。讲究些的,也不过像《红楼梦》里的公子小姐那样,在漱口之前,先用青盐把牙擦一下。

所谓青盐是一种块状的结晶体,主要成分也是氯化钠,但是杂质很多,不能吃。擦牙的青盐雕成棱柱形,红黄褐色都有,模样挺像石刻印章。估计贾宝玉就是拿这“印章”往牙上一按,来回刮几下,然后喝水,咕噜噜,把水吐出来。一块青盐擦一次肯定用不完,擦完了放回去,下回吃完饭再擦。

也有人不用青盐,用竹片子刮,先刮牙齿,再刮舌头。明清两代用青盐的少,用竹片子的多。

抛开恶心不谈,清洁效果也不尽如人意。或许青盐和竹片子能防治龋齿和口腔

溃疡,但是清新口气的效果并不明显。据说清朝的男人去青楼嫖妓,吃完花酒都要再叫一盘糖炒栗子,究其原因,无非是想除除味。

再往前说,唐朝人也不刷牙,甚至也不用青盐和竹片子,时间长了,饭菜的碎屑积在口腔里,被细菌慢慢分解,散发出阵阵臭味。如果碰巧再有点儿胃酸、胃胀、胃溃疡什么的,那口臭就更明显了。老百姓过生活,口臭至多降低情趣,领导们在公共场合却得注意形象。据孔平仲《孔氏谈苑录》记载,唐朝三省六部的长官去见皇帝,嘴里都要含上一枚丁香果,丁香果挥发出丁香油,丁香油能除口臭。这帮官员之所以除掉口臭再去见皇帝,是怕自己熏到了皇帝,给皇帝留下坏印象,从而影响仕途。

能除口臭的食品有很多种,除了丁香和糖炒栗子,还有橘子、橙子等水果以及花椒、茴香等调料。其中调料除臭在明清两代颇为流行。例如明代开封人宴请宾客,饭前必有茶,饭后常有汤。茶无非是开水泡茶叶,汤一般用花椒、茴香、砂糖和甘草配料,放水锅里煮,煮开后,客人们一人一碗。茶用来开胃,汤呢?自然是用来除口臭。

清朝的北京人爱吃零食,特别是嘉庆年间的男人,身上常拴一荷包,荷包里装满胡椒籽儿,会客之前,那手伸进荷包里,捏出一粒胡椒来,搁嘴里嗑。见人说话,一嘴的胡椒味儿,把口臭盖过去了。胡椒很辣,吃多了上火,除此之外,其功能倒跟我们的口香糖颇为类似。

(李开周 来源:城市快报)

民国时期的牛记者

老百姓听了,解气。

其实也很弱势

这样做也挺危险,前面提到的砸场子就是其中之一。但凡叫记者,信息都灵,躲得快。不过,也有躲不过去的时候,当年号称是中国第一个专职记者的黄远生避祸躲到了美国,还是被暗杀了;另一位邵飘萍,曾在北京六国饭店躲了很久,一露头,就被捉了起来丢了性命。

那个时候,是军阀当家,军阀是武夫、粗人,吃喝嫖赌,巧取豪夺……他们都大摇大摆地做,根本不在乎舆论怎么说。所以无论记者怎么骂,他们都不大管。曹锟贿选,上海的报纸吵翻了天,人家照做总统不误,连理都不理。

可是,也有命运不同的,这个人叫林白水。林白水是个老报人,此人是跟黄远生、邵飘萍、张季鸾等齐名的名记,一生恃才傲物,一支笔,如同不吃辣的国度里的朝天椒,看得倒是赏心悦目,但吃上的人,未免要难受得跳脚。林白水骂街不看对象,越是官大,越是要骂。1924年,段祺瑞再度出山,标榜“公道

砥平”。林写文章,标题叫做“段执政私处坟起”。闻者鼓掌,见者哄堂,但被骂的是个粗武夫,没事。

下场多不妙

后来,那个“三不知”的狗肉将军张宗昌来了,稍微像样一点的政客,都避开了,可是也有人往上贴。此人姓潘名复,字馨航,在钱和女人上都很有功夫。贴上狗肉将军之后,变成了一个什么“督办”。林白水还是骂,借潘的字馨航的谐音(林是福建人,说一口带南方口音的国语),说潘复是张宗昌的肾囊,本来应该是“帮办”,帮生殖器办撒尿的事,但现在居然成了“督办”。

不幸的是,这回骂的是政客。政客往往是文人,心细,对文字有着天然的敏感。某天晚上,在潘的告状下,张宗昌一声令下,林白水就被拖到了宪兵司令部,没有给林记者任何申辩的机会,一声枪响,撒手西去。枪毙的理由,是赤化。其实,无论跟当时被称为赤化的共产党还是国民党,林白水都一点瓜葛没有。

(张鸣 来源:中国新闻周刊)

官大官小听锣声

古代官员出行时,差役要在前面敲着锣,边走边吆喝着。这种场面,如今我们只能在一些历史影视剧中看得到。但这其中的来历和讲究我们却很少知道。

就拿这鸣锣来说:县官出行时,鸣锣七下,意思是:“军民大家都要闪开”;道、府官员出行,鸣锣九下。意思

是:“官史军民人人等齐闪开”;提督、巡抚出行时,鸣锣十一下,意思是:“文武官员军民人人等齐闪开”;若是都统以上的官员出行时,则要打十三棒锣,意思是:“大小文武官员军民人人等齐闪开”。这就是鸣锣开道的讲究。

(李树发 来源:老年日报)

宋朝纸币可防伪

纸币都有防伪标志,宋朝纸币的防伪标志分三种:纸、图案、花押。当时印钞,那纸是专用的,名叫“抄纸”(据我猜想,很可能“钞纸”的讹误),用楮树的皮做主料加工而成(所以宋朝文人多把纸币称作“楮币”,又称纸币为“楮先生”)。

北宋末年,四川成都有抄纸院,专门负责造纸,造出来的纸专门用来印钞。这种纸是严禁外流的,那些造纸的工人也由国家包养和监控起来,防止他们跳槽到地下工厂为印假钞者提供纸张。再就是图案。宋朝纸币单面套色印刷,长方形,四周有花纹,中间是一段红头文件或一幅历史故事,面值一般印在中上部位,或五百文,或一贯,或十贯,或百

贯不等。最后是花押,也就是那种既像汉字但又不是汉字的签名。不同的宋朝纸币,花押的位置是不同的,有的印在纸币的四角,有的印在纸币的中心。特殊的纸张,复杂的图案,再加上个性的花押,使得宋朝纸币很难被印假钞者迅速模仿。

除了在防伪标志上下功夫,宋朝政府还有一些避免纸币作伪的举措。例如把印钞工人也包养和监控起来,严刑惩罚那些印制假钞和使用假钞的人,并对举报人予以重赏。还有就是实行定期更换:一套纸币只发行一段时间,时间一到,再印一套新币,把群众手中的旧币兑换过来。

(世义 来源:老年日报)

清代烟花也限放

爆竹从清代进入批量生产阶段,那时候已有专门的爆竹销售店。

《清稗类抄》记载,光绪年间,湖南某地有一名十八九岁的袁姓女子,发明了一台制爆竹机,每天能做爆竹两万枚。为了安全,制作中的关键步骤全部由袁姓女子亲自动手,不准外人介入。有了批量生产,就有批量销售。

清代有专门的爆竹销售店,不仅在过年过节兜售烟花,也提供平常婚丧嫁娶所需要的爆竹。更有商人不辞辛苦地赴外地贩卖爆竹。

为了安全,清政府和民间对制造、销售和燃放烟花爆竹进行严管。国家采取的必要措施包括三方面:规定制造爆竹的作坊必须注册,

获得官府批准,并挂牌生产。《大清律例》规定:“京城制造花炮之家于地方保甲门牌内注明‘业花炮’字样。”国家规定,制造、贩卖爆竹的店铺必须开设在城外。对于违规、不法商铺,政府将强制其搬迁。光绪三十二年八月,天津地区七家爆竹作坊被地方政府“驱逐出境”。

光绪十八年(1892年)正月,上海法租界规定禁放“流星赶月烟花”(是一种会蹿行的烟花,燃放时烟花容易蹿入建筑中引发火灾),以防不测。宣统二年,政府重申禁止燃放“双响起花炮竹”(有点类似今天的双响炮,又称二踢脚,爆竹中包含大量火药,威力很大),违者照章惩罚不贷。(来源:老年日报)

古代官员如何“打的”

古时候,有钱人自己有马,也养得起轿夫,算是有私家车的主人。那些位高权重的官员能享受朝廷的公车待遇,苦就苦了一般的官员,如果家底薄,只能租赁,类似今天的“打的”。

宋朝魏泰在《东轩录》中记载了很多当时官员的生活琐事,其中官员“打的”之事颇为有趣。

那时“打的”也是有讲究的,分单程与往返,计价方式不一样,所以在“打的”时需要先讲清楚。当时京城有位军巡判官叫孙良孺,因家境贫寒曾得到太后的特别赈济,自然是沒有私家车的,一次需去法场公干,孙良孺只好去租马“打的”。在谈价钱时,对方问他:“去哪?”孙说:“去法场。”对方问:“去了还回来吗?”一时传为笑谈。

搞出租的,当然也存在职业道德的问题。宋代第一位状元,时任开封府判官的

许将,应该是个有私家车的大官。有一次因涉及案件而遭到调查,被“双规”了近一个月,在讲清楚问题后,里面的人告诉他当天可以回家,他让人通知家人准备车马在外面等候。因为一些细节问题还需要核实,他被放出来时已经是二更天了,家里人以为他一时还出不来,就早早就回府了。许将体弱多病,他只好请一名巡卒替他叫出租——租了匹马。古时候夜禁甚严,过了三更天不许走动,马夫为了赶时间拼命赶马,一路颠簸,途中竟将许将从马上颠了下来,他伤得不轻。好不容易赶到许府,这时候大门紧闭,马夫为了喊门就问他姓名,一问才知道他是著名的判官大老爷,马夫怕被他追究,吓得逃之夭夭,扔下许将一人。可怜那许将又伤又病,哪还有力气喊门,只好在寒风中苦等到天明。

(佚名 来源:山西晚报)